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聯絡人：蕭文如  
電話：02-7736-5693  
Email：wxiao8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私立揚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四)字第1070176364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活動實施要點、活動電子海報(1070176364A\_Attach1.pdf、1070176364A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部「108年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獎」徵件期間自即日起至107年10月31日止，請協助公告訊息並踴躍推薦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依據本部106年7月12日臺教社(四)第1060085807B號令發布之「教育部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團體及個人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表揚對象包含：機關(構)、公私立幼兒園、學校、學校認可之學生社團(團隊)、依法立案之團體、法人組織、學校教職員工生及實際從事本土語言推展之個人。
- 三、凡有下列事蹟者，均得由推薦單位予以推薦表揚：
  - (一)從事本土語言之創作、展演、傳播或推廣，足以振奮人心。
  - (二)從事本土語言復育、調查、研究或出版，具相當成效。
  - (三)捐資成立或充實有關本土語言之圖書館、博物館或其他文教設施，影響深遠。
  - (四)捐贈、捐助及成立推展本土語言著有績效之團體，貢獻



卓著。

四、本活動採推薦方式辦理，其相關資訊及文件請至本活動網站<https://108nativelanguage.weebly.com/>或本部終身教育司「電子布告欄」網頁瀏覽下載。

五、檢附活動實施要點及電子海報各1份，請協助廣宣及推薦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、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各私立國民小學  
副本：鑽石糖創意行銷有限公司、本部終身教育司

2018-10-03  
11:07:16  
章

裝



訂

線

